

证券代码：300418

证券简称：昆仑万维

公告编号：2019-143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采用 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昆仑万维”）于2019年9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9月7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名激励对象在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9,056份，行权价格为19.953元/份，具体行权安排如下：

1、期权简称：昆仑JLC1

2、期权代码：036198

3、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激励对象在第四个行权可自主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9,056份，行权价格为19.953元/份，行权期限为2019年9月25日起至2020年8月19日止。

4、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承办券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5、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限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6、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7、公司无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激励对象被授予股票期权。

8、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个人所得税缴纳安排

行权专户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使用的资金存储于行权专户。本次行权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收代缴。

9、本次行权对公司期权估值方法及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产生的影响

（1）公司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权日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公司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上述会计处理造成影响。即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2）第四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如全部行权，公司的股份将增加49,056股，股东权益将增加97.88万元。本次行权的49,056份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已累计摊销成本59.68万元，同时将影响和摊薄2019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影响金额以经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

10、其他说明

（1）本次自主行权将在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完成相关手续后生效。

（2）公司已与激励对象就自主行权模式及承办券商的选择达成一致，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义务。承办券商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本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3）公司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如全部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行权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的条件。

特此公告。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